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 文件

明财（农）指〔2023〕59号

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3年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水利局：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3〕82号）精神，现下达2023年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345万元，用于水毁灾损及水利设施修复等工作，支出列“2130314-防汛”科目。

请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严格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水利部印发的《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财农

〔2023〕13号），切实管好用好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加快预算执行，做好绩效跟踪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该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按要求及时在乡村振兴（扶贫惠民）在线监管系统中录入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 附件：1. 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安排表
2. 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1

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 (市、区)	金额	项目名称及中央补助资金
1	三元区	10	徐碧街道廖源村排洪沟水毁修复10。
2	泰宁县	57	下渠镇红地村护岸水毁修复11；杉城镇丰岩村、大坪村护岸水毁修复10；大田乡谿下村布头组护岸水毁修复11；上青乡三地村下地组护岸水毁修复15；开善乡儒坊村排洪渠水毁修复10。
3	将乐县	41	古镛镇桃村护岸水毁修复11；万安镇万安村护岸水毁修复10；万全乡常安村护岸水毁修复10；大源乡大源村护岸水毁修复10。
4	尤溪县	46	中仙镇吉华村护岸水毁修复15；八字桥乡龙湖村下庄河堤水毁修复10；汤川乡下井村河堤水毁修复10；八字桥乡下畚村下洋段护岸水毁修复11。
5	明溪县	8	夏阳乡下坂村护岸水毁修复8。
6	建宁县	50	均口镇修竹村张家坊小组排洪沟水毁修复10；黄埠乡山下村田家边护岸水毁修复10；溪源乡鲇坑村护岸水毁修复10；黄坊乡黄坊村护岸水毁修复20。
7	宁化县	31	淮土镇仕边村护岸水毁修复10；石壁镇江头村护岸水毁修复10；安远镇杜家村排洪沟水毁修复11。
8	沙县区	8	虬江街道墩头村护岸水毁修复8。
9	永安市	22	燕西街道上吉山村水毁修复10；小陶镇大陶溪三星村护岸水毁修复12。
10	清流县	34	龙津镇南岐村护岸水毁修复10；长校镇黄坑村护岸水毁修复9；嵩口镇高赖村水毁修复15。
11	大田县	38	广平镇铭溪村岬底口护岸水毁修复10；奇韬镇桃舟村护岸水毁修复15；湖美乡元安村护岸水毁修复13。
12	合计	345	

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水利部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年度金额		345													
其中：中央补助		345													
地方资金															
专项实施期		长期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年度目标		开展江河洪水、溃坝、山洪地质灾害、风暴潮、冰凌（含冰雪冻融）、风暴、龙卷风、台风、地震等造成的洪涝、干旱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三明市	三元区	明溪县	清流县	宁化县	建宁县	泰宁县	将乐县	尤溪县	沙县区	大田县	永安市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三级指标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处)	4	4	1		1		1						
		水库（水电站）水毁修复数量 (**处)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 (**处)	27	27		1	3	2	4	4			1	3	2
		涵闸泵站水毁修复数量 (**处)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防讯通讯设施修复 (**套)													
		水文测报设施设备修复 (**套)													
		水文应急监测预报 (**次)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监理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时效指标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下达到省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发生工程设 计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重 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三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2日印发
